

第 1 屆

商周奇點創新大賽

選拔簡章

主辦單位：商業周刊、美國奇點大學 (Singularity University)

協辦單位(徵件單位)：台北市廣告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地 址：104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41 號 12 樓

徵件電話：(02)2727-6698 分機 103 (何小姐)、102 (王小姐)

客服信箱：●●●@bwnet.com.tw

活動網址：www.

壹、源起

奇點大學 (Singularity University) 被稱為未來學院，是由 Google、美國國家太空總署 (NASA) 以及菁英科技界專家聯合建立的一所新型大學，旨在解決人類面臨的重大挑戰。這所新機構由著名的未來學家 Dr. Ray Kurzweil 帶領，他在 2005 年出版了《奇點迫近》(The Singularity Is Near) 一書，提出如今的科技是以指數型加速發展。預測到了 2045 年，人類社會將來到一個奇異點(singularity)屆時科技超越人腦，成為人類社會爆炸性成長的起點，人類將會面臨全新的課題。

為此，奇點大學每年從全世界四千多位競爭者中挑選 80 位菁英，到美國矽谷參加 10 週 GSP 課程 (Graduate Studies Program)，藉由極具啟發性的思辨過程，激發參與者創造出改變十億人生活的提案。

貳、商周奇點創新大賽宗旨

《商業周刊》為台灣的競爭力造林，培養超越分數的競爭力，鼓勵新世代創新，以能接軌國際、預見未來、改變世界。創新就是發掘重要且有價值的問題，以使用者為導向，運用科技與資源改變現狀。因此，我們取得奇點大學 2015 年獨家授權，透過書審、面試、奇勵營、決賽四個階段選出一人，由《商業周刊》贊助直送美國奇點大學取經(註 1)。《商業周刊》期盼透過本競賽，將台灣人才接軌世界級頂尖腦袋，在國際舞台發光，亦期望透過競賽，為人類未來問題貢獻一己之力。

(註 1)奇點大學保留最後入學資格審核權

參、參賽資格

- (一)具有中華民國國籍 *
- (二)入學當天須年滿 21 歲以上 *
- (三)中英文溝通無礙 (程度約當 TOEIC 多益測驗 600 分)
- (四)能全程參與奇點大學 10 週課程，時間為 2015 年 6 月 14 日-8 月 24 日(註 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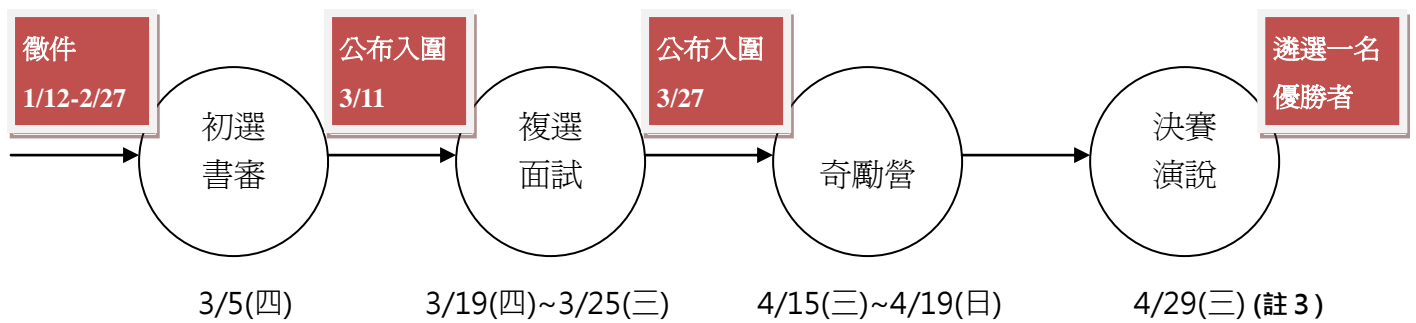
* 網路報名需填寫「個資同意書」

(註 2)以奇點大學公布實際入學時間為準

肆、獎勵

主辦單位遴選優勝者一名，前往奇點大學就讀為期 10 週的 GSP (Graduate Study Program) 課程，授課時間 2015 年 6 月 14 日-8 月 24 日(註 2)。由主辦單位贊助 35,000 美元(約為新台幣 110 萬元整)，包括優勝者的學費，食宿費。主辦單位另提供往返機票。

伍、比賽時程



(註3)實際時間若有出入，以主辦單位公告為主

陸、2015 年題目

『如何透過科技，改變人類未來 3~5 年的生活』

我們希望您有突破性的想法，並有實現想法的能力，為人類帶來影響和變革。奇點大學特別聚焦在全球衛生、水資源、能源、環境、食物、教育、安全、貧窮等八大重要領域。



柒、評選方式

評選程序分為「初選書審」、「複選面試」、「奇勵營」以及「決賽演說」等四個階段，主辦單位將遴聘學術、產業及奇點大學領袖代表，組成評審團，負責評選。流程如下：

(一) 參賽資格：凡符合第一屆「商周奇點創新大賽」資格者，即可進行角逐。未通過認證資格者，不予評選。

(二) 初選書審：

書面審查內容如下（**中英文欄位都必填寫**） -

- A.個人背景、學經歷、特殊事蹟
- B.請用一個句子說明您的創意內容
- C.創意源起/從何處啟發這個創意
- D.這個創意的受惠者是哪些人
- E.為什麼是您而不是其他人能想到這個創意
- F.實踐這個創意的步驟
- G.目前有什麼資源/還需要什麼資源/若缺資源您會怎麼做
- H.請用 3 分鐘影片介紹您的計劃

- 報名資料不全，通知期限前補件以一次為限。逾期不補或補正不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
- 所有參選資料，主辦單位將負保密責任；參選資料恕不退回，請務必自行留存檔案。

- 書面審查後，將在 2015 年 3 月 11 日(三)於活動網站公告入圍者，並以電子信件郵寄與電話聯絡兩種方式，通知入圍者於規定日期至指定場地進行複選面試。放棄者，須在收到通知二天內回覆，以便主辦單位安排替補人選。

- 影片規格：以 3 分鐘為上限，成品影片格式 AVI、MOV、MPEG4、MPEGPS、WMV 皆可(影片解析度 720×480 pixels 以上)。請於影片左上角加入活動 Logo 識別標誌(www.●●●下載)。音樂素材請自行創作或合法取得授權音樂，**若有侵權行為參賽者需自行承擔**。

(三) 複選面試：

面試重點內容如下 -

- A. 2 分鐘英文自我介紹
- B. 7 分鐘計劃介紹，**中英文皆可**
 - a.您的計劃是否有影響力
 - b.您的計劃是否應用科技解決問題
 - c.您的計劃是否有可行性
- C. 6 分鐘評審提問，**中英文皆可**

- 面試後，將在 2015 年 3 月 27 日(五)於活動網站公告入圍者，並以電子信件郵寄與電話連絡兩種方式，通知入圍者於規定日期至指定場地參與「奇勵營」。放棄者，須在收到通知二天內回覆，以便主辦單位安排替補人選。

(四) 奇勵營：體驗奇點大學精華版，建立超越分數的競爭力，培育膽識、創新觀點、激發思考力
課程包括 -

- A. 各領域創新分享
- B. 極限挑戰
- C. 問題解決與思考力
- D. 領導力與團隊合作

- 參與奇勵營者的表現，將佔決賽演說總體分數的 20%，若 2015 年 4 月 29 日(三)演說當天無法出席，視同放棄比賽。參加決賽演說需簽署「入學條件同意函」*。

* 本函內容為同意奇點大學保留最後入學資格審核權。

(五) 決賽演說：經過奇勵營的洗禮，您可以改變您的計劃內容，也可以用新的方式詮釋您的計劃，
演說重點內容如下 -

- A. 10 分鐘英文計劃介紹
- B. 5 分鐘評審提問，**以英文進行**

- 當天所有決賽者演說後，評審將召開會議決定優勝者，並於現場揭曉。

捌、網路活動配合

(一)2015 年 3 月 11 日(三)複選面試入圍名單公布後，由主辦單位上傳各人的 3 分鐘計劃影片(含中文字幕)，舉辦「台灣創新人氣王」活動，詳細活動辦法請上官網 (www.)

(二)入圍者如基於智慧財產權考量，可選擇不公布影片。

(三)活動票選冠軍者，擁有進入奇勵營保障名額，名額一位。該員若已入圍奇勵營，不再另替補人選。

玖、其他附則

(一)比賽過程將全程錄音錄影，僅供內部存檔使用。

(二)參賽者於徵件起，至 GSP 課程結束，需保留給《商業周刊》報導、出版與安排媒體採訪之優先權。

(三)提供影片需考量智慧財產權揭露的風險；《商業周刊》僅負提醒責任。

(四)本活動所有參選者，必須本著誠信原則提供正確資料，倘有抄襲、轉貼他人資料，盜用他人作品參賽，經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得以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。

(五)本活動若有電視節目規劃，將另請參賽者簽署拍攝同意書後，方進行節目作業。

(六)優勝者在得到奇點大學入學同意後，應完成奇點大學 GSP 課程，若在規定時間前因不得已因素放棄入學，主辦單位有權選擇備取者入學。而未履行 GSP 課程之優勝者，也不得轉換或兌換其他商品。

- (七)「台灣創新人氣王」接受網友投票，活動進行時，若參加活動者以惡意程式或其它明顯違反公平性之方式，意圖混淆或影響結果者，皆視為違反活動規則之行為。經由主辦單位或經第三人檢舉確認屬實，主辦單位除有權立即將票數予以刪減或歸零、刪除投票資格及取消獎金，並對該參加活動者保留刑法「普通詐欺罪」追訴權(註 3)
- (八)【待議】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或給與按給付全額扣取 10%，如得獎者未依規定繳納稅額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得獎者之獲獎資格。
- (九)本選拔簡章如有未盡事項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之權利；本活動之活動日程等相關事項以活動官網上最新公告為準。

(註 3)刑法第三百三十九條(普通詐欺罪)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，以詐術使人將本人或第三人之物交付者，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一千元以下罰金。

拾、重要日程表

要項	時間	備註
徵件	104 年 1 月 12~27 日 18:00 止	採取網路報名-中英文撰寫 A.個人背景、學經歷、特殊事蹟 B.請用一個句子說明您的創意內容 C.創意源起/從何處啟發這個創意 D.這個創意的受惠者是哪些人 E.為什麼是您而不是其他人能想到這個創意 F.實踐這個創意的步驟 G.目前有什麼資源/還需要什麼資源/若缺資源您會怎麼做 H.請用 3 分鐘影片介紹您的計劃
初選書審	104 年 3 月 5 日	放棄參選者，須在收到通知二天內回覆，以便主辦單位安排替補人選。
公告	104 年 3 月 11 日	公告 入圍複選面試人選
台灣創新人氣王票選	104 年 3 月 11 ~25 日	進行網路票選
複選面試	104 年 3 月 19~25 日	1. 參與複選面試-中英文 2. 補充評審提問事項
公告	104 年 3 月 27 日	公告 入圍奇勵營人選
奇勵營	104 年 4 月 15~19 日	評審結果將佔決賽演說總體分數的 20%
決賽演說	104 年 4 月 29 日舉行	1. 公開演說-英文 2. 補充評審提問事項 3. 宣布優勝者 1 名
入學	104 年 6 月 14 日-8 月 24 日	就讀 GSP 課程

拾壹、優勝者權利義務

- (一)如有節目製作需求，優勝者需簽署同意書於就學期間拍攝主辦單位所需素材。
- (二)優勝者需協助主辦單位於就學返台後、一年為期限，協助活動辦理如大型演講、說明會、活動宣傳、分享會等，擔任第二屆比賽之宣傳大使，並允許主辦單位使用其肖像權。
- (三)優勝者需協助主辦單位廣告單位之廣編稿需求。
- (四)優勝者於課程結束後，需保留給《商業周刊》報導、出版與安排媒體採訪之優先權。

拾貳、提醒事項

- (一)優勝者需持有有效護照與簽證，就讀期間內不得過期。
- (二)優勝者在入學期間，必需提供自己健康保險。
- (三)優勝者參與課程期間，部分活動在美國太空總署 NASA 園區舉辦，請務必遵守園內規則。

※ 如有其他疑問，請向《商業周刊》「商周奇點創新大賽」小組洽詢。

電 話：(02)2505-6789 分機 5072 (李小姐)、5073 (邱小姐)

傳 真：(02)2503-7668

電子信箱：prisca_lee@bwnet.com.tw ; sunnie_chiu@bwnet.com.tw

地 址：104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41 號 12 樓